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7樓
承辦人：吳曉璋
電話：06-6322231分機6301
傳真：06-6320832
電子信箱：eunicewu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農業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府勞福字第107075167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0751678A00_ATTCH2.tif、0751678A00_ATTCH1.tif)

主旨：轉知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會銜內政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衛生福利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業於107年6月29日修正「各科技師執業範圍」之工礦衛生科名稱及執業範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奉交下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內政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衛生福利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致臺南市政府107年6月29日工程技字第10700040326號、台內營字第10708042823號、經工字第10704601903號、交路字第10700101274號、勞職授字第10702017573號、衛授食字第1071301445號、農科字第1070714256D號、環署管字第1070041703D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送原函及發布令影本各1份，前揭檔案亦可至本府勞工局網站（<http://web.tainan.gov.tw/labor/>），點選最新公告專區瀏覽下載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(臺南市政府勞工局除外)

副本：本府勞工局

